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威孚

高科（证券代码：000581）采用收盘价估值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【2008】38号文）的相关规定，自2010年11月12日起，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按照“指数收益法”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（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、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除外）持有的威孚高科（证券代码：000581）进行估值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》、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相关基金合同，经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决定从2010年11月16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上述证券采用收盘价进行估值。

特此提示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0年11月17日